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述职人：王兵舰（2024 年 5 月 16 日届满离任）

本人作为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的诚信、勤勉义务，恪尽职守、忠诚履职，积极出席了公司董事会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就 2024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姓名：王兵舰，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山东致公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天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自 2022 年 9 月至今，山东致公（周村）律师事务所律师。淄博市律师协会理事，淄博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山东省优秀律师。2020 年 6 月至今任淄博莲池妇婴医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淄博启明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 6 日，任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不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不存在可能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没有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24 年度实际履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5 月 16 日，因届满离任。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度履职期间应参加董事会会议 2 次，实际参会 2 次，股东大会 1 次，实际参会 1 次。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参与讨论各项议案内容，全面查阅相关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并就会议审议

议案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对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情形。

(二)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履职期间公司应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实际参会 3 次。

本人对审计委员会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情形。

(三) 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本人通过参加现场会议、专门考察等方式开展现场工作，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听取业务人员对公司项目建设、行业情况和经营情况的汇报，现场工作时间 6 日；日常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日常联系，密切关注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所属行业信息等，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

除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之外，主要进行了以下工作：

1、会同其他独立董事听取了管理层、财务等部门对公司经营情况（包含行业信息）、财务状况等方面的汇报之外，与公司业务、法务部门保持密切沟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部门涉及的合同提出建议。

2、与董事会办公室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三、2024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独立意见：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谨慎性、一致性原则，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

1、通过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历资质进行核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相关业务的处理上具有丰富的经验，该事务所执业人员有良好的执业素质和职业道德，对会计信息的审计结果能真实地反映企业的实际情况，此次续聘审计机构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2、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期间，给公司的日常账务处理及内控管理提供了必要的帮助和支持，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或者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玻璃原片、提供加工服务形成关联交易，公司或者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系上下游关系，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执行，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以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五）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履职期间，公司不断规范、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根据《内部控制评价制度》，能够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以及内部控制的基本准则，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规范经营，推进内部制度的实施，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履职期间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密切关注公司的治理运作和决策进展，在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及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特此汇报。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兵舰

2025 年 4 月 17 日